

人间物语

别问我是谁

詹政伟 文

幽默

一个陈姓小女子耳鸣，多次看不好，也查不出原因。她咬咬牙，去上海大医院看专家门诊，排了七八个小时才轮到，医生看了3分钟，嘱其“注意休息，注意营养”。此女哭笑不得，回家后，还是耳鸣。她摸摸自己的耳朵说，耳朵啊耳朵，我也算对得起你了，在上海大医院也看过了，专家医生说没啥，那就没啥，要是你有啥，我也没有办法！

视频观察员

小张是客运中心的视频观察员，就是每天对着电脑，看监控探头，看车的运营情况，看是否有偷鸡摸狗者，看驾驶员是否有违犯纪律情况。由于是高清视频，每一个人的毛孔都清清楚楚……小张说，活儿不累，只是眼睛疼。我笑笑，看久了，不得病才怪呢，眼睛疼还是小事。

破坏

去新昌参加户外活动，对地名大感兴趣：皂、边直、洞洞、清溪……途中，适逢大雨，全身湿透。见同行者小王津津有味地拍一花朵，那花长得好看，因为雨，更加玲珑剔透。小张拍得不过瘾，顺手将花朵摘下，然后跑一躲雨处，继续拍，拍完，花扔在了地上，照片却通过微信传了出去……我的心一凛，说你杀死了它！小王抚掌大笑，我就是喜欢当刽子手。

土壤收集者

小宋的岳父曾经是个种花高手，培育的各种盆栽总是鲜艳欲滴，郁郁葱葱，在小镇上相当有知名度。退休了，他就搬到城里去了，继续养花，但不知为什么，种一盆，死一盆，后来，连葱韭大蒜也养不活了。为什么？他大惑不解，有花农告诉他，那是因为土，土到处都有，但城里的土缺乏营养。他恍然大悟，于是，下决心要找有营养的土，于是四处奔波……

潘刀别

潘刀别，一个云南女人，来江南某个三线小城打工，后来被人用刀杀死了。在审查新闻稿时，我看到了这个名字，起先还以为是玩笑，及至明白她的姓名真的叫刀别，我大吃一惊，感然父母怎么给她取这个名字？我为她哀鸣。生活里可以是这样，在文艺作品里却万万不可如此，太真实了，反而虚假了。

药

我有个朋友，做点小生意的，一年挣个百把万，上有老，下有小，家庭幸福美满。惟一的灼心事是：他的78岁的爹和73岁的娘特别喜欢做一件事，那就是吃药，他们把吃药当成了世上最美妙的事，稍有感冒咳嗽，吃药；稍有头痛脚疼，吃药……不让他们吃，他们还大发脾气，说

你挣钱来，不就是让人健康么？人要健康，吃药当然必不可少。

喜欢

喜欢真是一件要命的事情，无缘无故，莫名其妙，不可思议，招之即来，转瞬便逝，完全不受你的控制。有人喜形于色地告诉我，他喜欢过踏实的生活，喜欢柴米油盐，我笑笑。过了好几年，他又对我说，他现在一点都不喜欢踏实的日子，那种日复一日的生活让他窒息。我还是笑笑。他问我为什么不说话，我说，任何喜欢与不喜欢都是真实的，在我眼里，所有的日子都是一成不变的，不会多一分钟，也不会少一分钟，你需要的只是对待生活的态度，日子终究是需要虚虚实实的。

旧时光

这个发展迅猛的小城，像极了一列高速飞驰的高铁，一转眼，都快叫你不认了，如果用3分钟写下对这个小城的联想，看看还能惦记起一些什么？是的，我会想到酒甓弄、十字弄、黄家弄、书院弄、香弄、大弄、碗片弄、吉方桥、松风台、俞家白场、鸣珂里、南河头、标准件厂、工模具厂、电讯器材厂、标牌厂、化纤厂、袜厂……之所以能时刻温暖你的心，那是因为你的心中驻扎了一段无法抹去的旧时光，不是新东西让你感奋，而恰恰是已经消失或者模糊的东西。它们具有非凡的穿透力，让你无时无刻地感念它。

感恩

和妻散步时聊到了ALS（渐冻人患者）、阿尔兹海默病（老年痴呆症），还有脆人（玻璃人），聊得深入时，有一种惊悚感，其时自己手捏一个油桃在啃吃，想自己还有味觉，有痛感，这人生是值得庆幸的，如若得了如上那些病，那该是怎样的悲伤，所以得感恩，感谢上帝的恩赐。

留白

妻的同事送了她一小筐蛾眉豆，还没拿回家就在微信上晒图，我看了不以为然，说这不就是白扁豆么？还值得这么大惊小怪。妻说，你啊，一点都不懂情调，你就不能知道了不说？花全开了，就没有看头了，月圆了，就少了联想，其实我也知道蛾眉豆就是白扁豆，但我让它留点白，不好么？我一时怔怔。

别问我是谁

好多场合，我不大喜欢让别人介绍我太多，也不愿让人知道我太多，我喜欢在一个陌生的环境和陌生的人中，寻找一种接一种的陌生气息。

我一向认为，别人无法知道我，连我自己也不知道我自己，别人又怎么能知道呢？别问我是谁？我是谁并不重要，重要的是我们曾经见过，相遇过，仅此而已，倘若他日又一次相逢，我们会为彼此的神秘兴致盎然。

吴风越雨

春之椿

袁佳芳 文

春已来，照例要尝一点香椿头的。前两年，妈妈在楼下空地见缝插针般栽了几株香椿，今春摘下的第一把嫩芽就先给了我，细细柔柔的一簇红叶，很珍稀。绵绵的春雨连下几日，这个周末妈妈又带来一束，却要比之前的蓬勃得多，足足搭配了四枚草鸡蛋来相佐，十分过瘾。

我是工作以后才头回吃到香椿的，那年春天，同事特意从南京老家的香椿树上采摘了许多，带到无锡，她妈妈炒了一大盒香椿鸡蛋，蛋液包裹着清新的香椿碎炒熟，嚼之柔润中带着脆嫩，搭配着同样来自她老家的烧饼，让我们淋漓尽致地感受到了香椿的美味。果然，就如李渔在《闲情偶寄》中说的，“菜能芬人齿颊者，香椿头是也”，吃过，便再难忘记。

惊蛰过后，菜市上就能零星见到香椿头了，最早的来自云南，需等上个把星期，本地的才逐步上市，都是用皮筋扎好的一小把，鲜嫩嫩、水淋淋的，虽然每公斤的单价听起来令人咂舌，实际买上一二十元，也算尝到鲜头了，纵然是喜欢的人天天买来吃，也未见得负担很重。

曾在露台上种过两盆香椿，仅筷子般粗细，早春的梅花才落，就急切盼望它们复苏。初萌的新芽是蜷曲着的，红紫色的细嫩小芽尖，形状像婴儿握起的袖珍小拳头，过几日，小手指们才一个个弹起，渐渐舒展开来，一根叶柄、两侧互生着状如柳叶的叶片，在春风中，摇摇晃晃地招着手。等它们终于有一指长了，便左一片、右一片轻轻掰下，还要留神护着顶部的嫩芯子，好让它继续萌生新芽。这样一叶一叶摘下的香椿吃得格外局促，而那树苗们最终也没能躲过烈日的炙烤，成为了回忆。

香椿之“香”也是见仁见智的，其拥护者们喜欢在这种清香中深深呼吸，仿佛能感受到来自大地的能量，唤醒我们对土地的点滴记忆。

在最近做香椿炒鸡蛋的时候，我发现香椿最生动的气息原来并不在鲜嫩的枝头上，也不在精致的餐盘里，却是料理的过程中。就在从滚水中微微焯起的那个瞬间，叶子褪去了深深的紫红，还原出青绿的质地，此刻锅中的沸水已一片赤红，随着亚硝酸盐的消解，裹藏在叶脉间的充沛香气顿时释放出来，十分大概溢出了七分。香椿之“香”就这样大部分奉献给了嗅觉，大约只有亲自下厨者，才能感受到巨大的美“味”是在鼻尖，而非舌尖，这也算是对辛劳者的一种奖赏吧。

说到香椿，我总会想起似乎与它有近亲关系的臭椿。有那么一阵子，我很想种香椿，在一处桥边看到几株样子很像的树苗，欣欣然奔过去，见那嫩叶

与香椿却有差异，还落满了细密的蚜虫，再不敢凑近，看样子连同道路两旁的行道树，应该都是臭椿，于是那段时间，对走那条路总有些逃避。

去年初夏时节，去锡山龙光寺前的小山坡赏绣球花，只见山径上一地细密花雨，空气中则流淌着丝丝奇异的青汁气息。蹲下发现，在青灰的石阶上、在麦冬细长的绿叶丛中，绿豆般大小的落花，点点洒落，金黄中晕着浅绿，灿烂若蓝黑夜空里的星子。拾几颗小小的五瓣花端详，细细的花蕊更似星芒。站在树下的绿荫中，欣赏着掌上无与伦比的小美丽，心头浮起一刹那的惊艳，欣赏到这份落花之美，应是初夏的山林对登山者最好的慰藉了。

幸好有百度，我找到了属于它的名字，正式认识了臭椿，也被叫做“樗”。对，就是惠子找庄子诉苦，说自家那棵大树被认为是无用之材的，就是它。而庄子也仍是另有一番道理，反过来劝惠子不如将此树种在“无何有之乡，广莫之野”，如此便能“彷徨乎无为其侧，逍遥乎寝卧其下”。行住坐卧，天大地大，庄子总能用退一步的智慧教人放下烦恼，何其潇洒。

智慧能够传承，逍遥可以传扬，后来就有个读书人止庵也悠悠然地坐在自家门口的臭椿树下，读庄子，感悟多了索性写成了一本书，书名就叫《樗下读庄》。以“樗”为精神的介质，这是把庄子的逍遥自在融到骨子里了。

在《逍遥游》中，庄子还说过另一种椿，“上古有大椿者，以八千岁为春，八千岁为秋”。后世便仰仗椿的高寿，以“椿庭”对“萱堂”，伟岸若父，温柔如母。“大椿者”的实物，是接近香椿，还是类似臭椿？人们并没有停止探索，却终无定论。而我更愿意接受神话的解释，如鲲鹏，亦如《山海经》里头的种种，不需落到具象，才有更大想象的空间可以遨游，不好么？

草木遵循着天地赋予的秩序，轻易不敢逾矩。香椿、臭椿、大椿，木中尽是春意，文字不再只是象形或表意的符号，更成为一个情感的容器，且没有边际。树们寂静地萌芽、开花、落叶，安安静静，各自美丽，而人也早已了然，一年之春稍纵即逝，不如想法子把日子过得从容且有趣些罢。

香椿头是时新货，新鲜不过半个月，临近谷雨，新叶子就会日趋木质化，再不能入口。有人教我一个保鲜的方法：做一道“油浸香椿”，还是将香椿头焯水、切碎，再起一小锅宽油，倒入香椿碎小煎，略放凉，用玻璃瓶封存起来。随时舀一勺，就又有香椿拌豆腐、香椿拌面了……如此，香椿的“齿颊留芬”还能再绵延许久。



花与实

摄影 一千度